2020年度泉州市丰泽区关爱女孩“五项工程”行动专项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编号：泉招咨绩【2021】13-1号

项目委托单位：泉州市丰泽区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泉州市丰泽区卫生健康局

泉州市丰泽区计划生育协会

项目编制单位：泉州市招标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

2020年度泉州市丰泽区关爱女孩“五项工程”行动专项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编制单位： 泉州市招标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超群（经济师、管理专家）

主 评 人： 李美美（高级会计师、财务专家）

主要编制人员： 赖桥泉（会计师、业务专家）

陈燕敏（注册会计师）

林丽敏（会计师）

王梅玲（会计师）

技术顾问： 詹宏彻 （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

陈育团 （会计师、经济师）

评审专家： 蒋鹏飞 （高校会计系主任、注册会计师、税务师）

汤晓冬 （高校讲师、注册会计师）

目录

前言 1
摘 要 2
一、项目基本情况 2
（一）项目概况 2
1、项目立项背景 2
2、实施基本情况 2
3、立项依据 3
4、总体绩效目标 4
（二）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4
（三）资金管理情况 7
1、资金投入 7
2、资金使用情况 7
（四）项目绩效目标 7
二、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8
三、项目主要绩效 11
四、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11
（一）文件落实有效性不足。 11
（二）帮扶资金标准普遍偏低。 12
（三）绩效目标合理性精准度不足 12
（四）补助标准对比大幅度下浮。 12
五、意见建议 12
（一）加强绩效目标监控。 12
（二）提升帮扶力度，提升帮扶标准。 13
（三）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学习。 13
（四）采取措施，避免补助标准下浮过大 13
（五）树立绩效理念、强化目标管理。 14
报告正文 15
一、项目基本情况 15
（一）项目概况 15
1、项目立项背景 15
2、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15
3、立项依据 16
4、总体绩效目标 17
（二）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17
（三）资金管理情况 20
1、资金投入 20
2、资金使用情况 20
（四）项目绩效目标 2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1
（一）评价目的 21
（二）评价对象及范围 21
（三）评价依据 22
（四）评价原则和评价指标体系 23

1、评价原则 23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3
（五）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27
1、评价方法 27
2、评价标准 27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7
三、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30
（一）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30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33
1、项目过程指标 33
2、项目产出指标分析 36
3、项目效益指标分析 38
（三）非现场评价结果分析 40
（四）现场评价结果分析 40
1、面对面听取情况介绍 40
2、资料核查 40
3、调查问卷 41
四、项目主要绩效 41
五、主要经验 41
1、项目资金预算 41
2、强化项目运行机制 42
3、资金运行管理 42
六、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42
（一）文件落实有效性不足 42
（二）帮扶资金标准普遍偏低 43
（三）绩效目标合理性精准度不足 43
（四）补助标准对比大幅度下浮 43
七、意见建议 43
（一）加强绩效目标监控 43
（二）提升帮扶力度，提升帮扶标准 44
（三）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学习 44
（四）采取措施，避免补助标准下浮过大 44
八、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45
九、附件说明 45
附件 1 丰泽区关爱女孩行动绩效评价网络问卷调查报告 47
附件 2 现场调研照片 52
附件 3 绩效评价报告编制单位和主评人签章 53
附件 4 绩效评价报告专家评审 54
附件 5 泉州市招标咨询中心营业执照 57

前言

为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泉州市招标咨询中心地方财政绩效评价所接受泉州市丰泽区财政局委托，组织专业人员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福建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闽委发〔2015〕5号）、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若干措施的通知》（闽财绩〔2019〕2号）、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的文件精神，对2020年度泉州市丰泽区关爱女孩“五项工程”行动专项经费开展绩效评价（以下简称“关爱女孩行动”），评价时段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我中心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经过数据采集、书面资料审查、实地调研、社会调查和分析研究等必要的绩效评价程序，并结合单位情况，在梳理、分析、研究评价数据资料的基础上，形成本评价报告。

摘 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背景

计划生育“关爱女孩行动”项目是根据（丰泽区委、区政府《关于实施“关爱-亲情-保障”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的意见》泉丰委〔2006〕综54号）设立的，由丰泽区卫健局、丰泽区计生协会共同负责的一项区为民办实事项目。“关爱女孩行动”包括五项工程：安居工程、成才工程、幸福（致富）工程、亲情工程、保障工程，主要是对计生低保困难家庭、住房特困户、原农村二女绝育家庭和遵守计划生育政策的家庭提供发展生产、解决高中及高等教育学费、改善住房条件、提高生活质量等方面的帮助。

2、实施基本情况

2020年度泉州市丰泽区关爱女孩行动由丰泽区卫健局和计生协会共同负责管理和实施（其中亲情、保障工程由卫健局负责管理和实施；致富、安居、成才工程由计生协会负责管理和实施）。丰泽区卫健局具体负责项目实施工作的是卫健局内设的家庭发展与老龄健康股；计生协会具体负责项目实施工作的是计生协会内设的组织项目股。

卫健局内设的家庭发展与老龄健康股现有在岗职工4人，其中在编职工4人、聘用0人。主要职责是承担人口监测预警工作，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贯彻落实生育政策。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落实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制度。承担流动人口卫生健康和计划生育服务

管理工作。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老龄化的政策措施，负责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组织拟订医养结合的政策、规范并组织实施，建立和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组织开展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服务工作。计生协会内设的组织项目股现有在岗职工2人，其中在编职工2人、聘用0人。主要职责是：通知街道、社区对五项工程潜在申请对象进行摸底；收集并与卫健局一同审核申请对象的材料；安居、幸福（致富）工程的现场核查和评估验收；收集整理安居、幸福（致富）工程的前后对比照片。

3、立项依据

（1）《中共泉州市委办、市府办关于下达2020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责任分解的通知》（泉委办〔2020〕1号）。

（2）《中共泉州市丰泽区委、丰泽区人民政府关于实施“关爱—亲情—保障”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的意见》（泉丰委〔2006〕综54号）。

（3）《中共泉州市丰泽区委 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政府关于在全面两孩政策环境下进一步加强计生协会工作的实施意见》（泉丰委〔2017〕33号）

（4）《关于实施2020年度计生“安居”工程的通知》（泉丰人口领办〔2020〕2号）。

（5）《关于做好2020年度原农村“二女户”（含独女户）和计生低保户成才工程摸底上报工作的通知》（泉丰计生〔2020〕9号）。

（6）《关于开展对2020年增补的计生“安居工程”、“幸福（致富）工程”项目核查的通》知(泉丰政卫健〔2020〕171号)。

4、总体绩效目标

帮扶部分家庭脱贫致富或改善居住条件、提高生活满意度，有效改善受帮扶家庭在居住、生活、收入的状况。有利于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持续健康开展，有利于社会的稳定和安定。

（二）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丰泽区关爱女孩行动项目实施如下：

①安居工程：2020 年 3 月 23 日泉州市丰泽区人口和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发文《关于实施 2020 年度计生“安居”工程的通知》（泉丰人口领办〔2020〕2 号），经区卫生健康局、区计生协会的前期调查核实，暂定 2020 年度计生安居工程 11 户；2020 年 10 月 29 日泉州市丰泽区卫生健康局、泉州市丰泽区计划生育协会联合发文《关于开展对 2020 年增补的计生“安居工程”、“幸福（致富）工程”项目核查的通知》（泉丰政卫健〔2020〕171 号），拟对本年度的计生“安居工程”增补 8 户、“幸福（致富）工程”项目增补 22 户。

根据《关于开展对计生“安居”工程、“幸福（致富）”工程项目验收评估的通知》（泉丰政卫计〔2020〕148 号）的文件精神，区卫健局、区计生协会组织相关街道和社区先后两次实地查看修缮情况。按照精准帮扶的原则，经验收，确定今年“安居”工程帮扶受助对象 18 户，每户补助 5000.00 元，“安居”工程帮扶款 9.00 万元，资金由区财政全额负担。泉州市丰泽区卫生健康局 泉州市丰泽区计划生育协会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发文《关于 2020 年度计生“安居”工程拨款的通知》（泉丰政卫健〔2020〕196 号）。

②幸福工程：2020 年 3 月 23 日泉州市丰泽区人口和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发文《关于实施 2020 年度“致富（幸福）”工程的通知》（泉丰人口领办〔2020〕1 号）。确定 2020 年致富工程暨第十八期幸福工程杜婉肥等 10 户，每户补助资金 3000.00 元（其中区财政 2000.00 元/户，街道 1000.00 元/户），区财政补助资金合计 20000.00 元。2020 年 4 月相关补助资金已下拨到相应社区、街道。社区、街道于 2020 年 9 月发放到相应的各个受益者。

③成才工程：2020 年 9 月 18 日泉州市丰泽区计划生育协会发文《关于做 2020 年度原农村“二女户”（含独女户）和计生低保户成才工程摸底上报工作的通知》（泉丰计生协〔2020〕9 号），对常住本区实行计划生育的原农村二女绝育户家庭和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独女家庭（简称“计生纯女户”）、计生困难家庭（包括列入最低生活保障的计生困难家庭，简称“低保计生户”）列为成才工程帮扶对象，相关的摸底确认工作应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

（a）对原农村计生二女（含独女）户和“低保计生户”的子女，当年考上大专的，一次性奖励 2000.00 元；当年考上本科的，一次性奖励 3000.00 元。

（b）对计生“低保”户的子女，当年考上高中的，一次性奖励 3000.00 元。

由于不同录取批次录取通知书发放时间不一，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完成首批补助人员确认 41 名，补助金额 109000.00 元，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完成第二批补助人员确认 53 人，补助金额 133000.00 元；两批次共补

助人员94名，金额242000.00元。区卫健局已于2020年10月23日，将相应资金转入工行代发账户。

④保障工程：2020年度保障工程支出金额合计1329.5537万元，各项明细如下：

城镇奖扶：4416人（其中低保31人），每人每年帮扶0.24万元，低保每人每年帮扶0.36万元，共1063.56万元。2020年度城镇奖扶资金已于2020年9月1日将资金划拨至代发工资户，由银行代发转至各受助个人。

贡献奖扶：312人，每人每年帮扶0.072万元，共22.464万元，2020年度贡献奖扶资金已于2020年9月1日将资金划拨至代发工资户，由银行代发转至各受助个人。

原农村二女奖扶：847人（其中低保15人），每人每年0.24万元，低保每人每年0.36万元，共205.08万元，2020年度原农村二女奖扶资金已于2020年9月1日将资金划拨至代发工资户，由银行代发转至各受助个人。

计生低保：第一季度:423人，计90648.00元；第二季度432人，计92880.00元；第三季度:439人，计94104.00元；第四季度457人，计106865.00元。年度合计38.4497万元，各季度资金于下季度初发放，2020年第四季度资金于2021年元月发放。

⑤亲情工程：春节慰问计生特殊家庭187人，每人3000.00元（其中失独家庭市、区、街道各1000.00元，伤残家庭区2000.00元，街道1000.00元）共56.10万元，其中市、区资金于2020年1月19日下拨38.58万元；

慰问计生困难家庭141人，每人800.00元，共11.28万元；母亲节慰问贫困母亲79人，每人800.00元，共6.32万元，相应资金于2020年5月21日拨付。亲情工程资金合计73.70万元。

（三）资金管理情况

1、资金投入

2020年泉州市丰泽区关爱女孩行动专项经费市、区、街道共投入资金1438.87万元，其中上级下拨514.66万元，区财政下拨903.61万元，街道投入20.60万元。

2、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实际申请资金903.61万元，财政实际支付903.61万元。详见如下表1：

表1 2020年度丰泽区关爱女孩行动专项经费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资金用途	预算金额	财政资金下达金额	资金请示或批复文号	资金下拨/支出金额	备注
关爱女孩五项工程	903.61	903.61	泉丰财指标〔2020〕223号、369号、422号等	903.61	由国库支付给项目实施部门后支付

（四）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根据《中共泉州市委办、市府办关于下达2020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责任分解的通知》（泉委办〔2020〕1号）文件精神，全面推动贯彻落实计生基本国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与家庭和谐幸福，致力建设产业高端化、功能完善化、环境生态化、生活品质化的现代化城市核心区。计划生育“关爱女孩行动”项目是根据（丰泽区委、区政府《关于实施“关爱-亲情-保障”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的意见》（泉丰委〔2006〕

综54号）设立的，由丰泽区卫健局、丰泽区计生协会共同负责的一项区为民办实事项目。

二、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经过数据采集、书面资料审查、实地调研、社会调查和分析研究等必要的绩效评价程序，并结合单位情况，在梳理、分析、研究评价数据资料的基础上，根据材料评价及现场评价取得的信息，评价小组编制的2020年度泉州市丰泽区关爱女孩“五项工程”行动专项经费绩效评价项目的评分标准，对2020年度泉州市丰泽区关爱女孩“五项工程”行动专项经费从项目过程、产出、效益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得分83.00分，总体评价等级为“良”。具体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3：

表3 2020年度泉州市丰泽区关爱女孩行动项目绩效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或评分标准	满分	评价得分
过程（40分）	绩效目标管理（10分）	相关性	绩效目标的设定与项目实施的总体目标和内容关系密切，能实现项目立项的目的。个别目标不满足相关性的，扣0.5分；部分目标不满足相关性的，扣1分，绝大部分或全部目标不满足相关性的，不得分。	2	2
		可计量性	绩效目标全部可以量化计量的，不扣分。个别目标未量化的，扣1分，部分目标未量化的，扣1.5分，大部分或全部目标未量化的，不得分。	2	1
		合理性	绩效目标值的设定应具有一定的挑战性，且经过有效管理、努力争取可以实现。个别目标值不合理的，扣1分，部分目标值不合理的，扣1.5分，大部分或全部目标不合理的，不得分。	2	1.5
		明确性	绩效目标设定明确清晰，不存在歧义，容易理解。个别目标不明确的，扣1分，部分目标值不明确的，扣1.5分，大部分或全部目标不明确的，不得分。	2	2
		立项规范性	立项程序合规，资料齐全。立项程序不规范或未经立项的，扣2分，资料不齐全的，扣1分。	2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或评分标准	满分	评价得分
	保障机制管理（9分）	预算合理性	预算制定标准合理，方法科学，预算金额符合项目实际资金需求。预算制定无合理标准的，扣1分，预算金额计算方法不合理不科学的，扣1分，预算金额与项目实际资金需求偏差较大的（20%及以上），扣1分。	3	2
		机构建设健全性	成立了项目实施管理的机构或组织，或安排了适当的科室负责，决策机构、执行机构、监督机构、应急机构齐全，分工合理。机构不健全的，扣1分，未成立项目实施机构的，不得分。	3	3
		人员保障充足性	项目实施单位、管理单位投入的人员数量、素质等方面足以满足项目实施的要求，能保证项目实施效果。项目实施实际投入人数占项目需要人数的比例低于100%的，每10%扣1分，不足10%的，视同10%，本项得分扣完为止。	3	3
	项目管理（9分）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包括决策、监控、考核等制度；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未制定管理制度的，扣2分，制度制定不完善的，扣1分。	3	2
		项目实施过程监控情况	对项目实施中，各责任单位的实施情况及时进行监控，对存在的问题能及时发现并纠正。未进行监控的不得分，监控不到位的，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1-3分。进行监控，对发现问题未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扣1-2分。	3	3
		业务管理制度落实情况	主要业务管理制度全部落实的，不扣分。部分未落实的，每一项制度未落实，扣1分。制度落实效果不佳的，扣1分。	3	3
	资金管理（12分）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制度；②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未制定管理制度的，扣2分，制度制定不完善的，扣1分，制度不合规的，扣1分。	3	2
		资金支付及时性	资金支付严格按照文件和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及时、足额支付，不存在延迟付款现象。未及时、足额支付的，根据延迟情况，扣1-3分，未按照规定的方式付款的，扣1-2分。	3	3
		预算执行率	项目资金实际使用金额占预算金额（或财政下达金额）的比例。预算执行率偏离100%的，每偏离5%，扣1分，不足5%的，视同5%。	3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资金的使用符合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存在违规、超范围支出的，扣2-4分，支出手续不完善的，扣1-2分。	3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或评分标准	满分	评价得分
产出（25分）	产出数量（10分）	实现补助人数	中共泉州市委办、市府办关于下达2020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责任分解的通知（泉委办〔2020〕1号）安居18户，成才140人，敬富34户，城镇奖扶4416人，农村奖扶847人，贡奖312人，节日慰问计生困难家庭141人，特殊家庭187人，计生低保450人，全部达到目标人数，不扣分，每一项未达到补助人数，扣0.5分，至本项不得分。	5	2
		补助发放金额	以不同项目所占权数综合计算实际发放补助金额完成率，按有关文件下达补助资金，完成全部补助资金不扣分，每下降2%，扣1分，至本项不得分。	5	5
	产出质量（10分）	补助发放到位率	以文件下达通知为标准，以不同项目所占权数综合计算补助发放到位率，综合到位率达100%，不扣分，每降1%，扣1分，至本项不得分。	5	5
		资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以文件下达通知为标准，以不同项目所占权数综合计算补助发放完成情况计算完成率，综合完成率达100%，不扣分，每降1%，扣1分，至本项不得分。	5	5
	产出时效（5分）	补助发放及时率	以文件下达通知为标准，以不同项目所占权数综合计算补助发放及时率，综合及时率达100%，不扣分，每降1%，扣1分，至本项不得分。	5	5
效益（35分）	可持续影响目标（10分）	补助金额水平增长	对比当年度与上年度每项工程的补助标准，每一项按1分计，提高得1分，没提高或下降不得分。	5	3
		投入资金增长率	本年度投入资金与上年度对比，≥2%，满分；≥1.5%，扣1分；≥1%，扣2分；≥0.5%，扣3分；未增长，扣4分；下降，不得分。	5	3
	社会效益（14分）	关爱女孩计生政策宣传普及率	根据满意度调查数据统计，≥98%，满分；≥95%，扣2分；≥90%，扣3分；≥85%，扣5分；≥80%，扣6分；<80%，不得分。	7	7
		生活幸福满意度	根据满意度调查数据统计，≥95%，满分；≥90%，扣1分；85%，扣1.5分；≥80%，扣2分；≥75%，扣3分；≥70%，扣5分；<70%，不得分。	7	4
	服务对象满意度（11分）	受益群体满意度	根据满意度调查数据统计，≥98%，满分；≥95%，扣0.5分；≥90%，扣1分；≥85%，扣1.5分；≥80%，扣3分；≥75%，扣5分；<70%，不得分。	6	4.5
		收到投诉件	0件，得分，有投诉不得分	5	5
合计				100	83

三、项目主要绩效

关爱女孩行动，是按照中央、省、市的政策和要求，由区卫健局和区计生协会共同组织实施的。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1325.07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0.00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0.00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903.61万元、其他资金421.46万元，相关资金已全部足额到位并支付。完成安居工程18户，幸福工程32户，成才工程94人，保障工程：城镇奖扶4416人（其中低保31人）、贡献奖扶312人、原农村二女奖扶847人（其中低保15人），计生低保：第一季度:423人、第二季度432人、第三季度:439人、第四季度457人，亲情工程：春节慰问计生特殊家庭187人、慰问计生困难家庭141人、母亲节慰问贫困母亲79人。

四、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文件落实有效性不足。

《中共泉州市委办、市府办关于下达2020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责任分解的通知》（泉委办〔2020〕1号）安居18户，成才140人，致富34户，城镇奖扶4416人，农村奖扶847人，贡奖312人，节日慰问计生困难家庭141人，特殊家庭187人，计生低保450人。2020年度幸福工程完成32户、成才工程完成94户、计生低保度年综合完成(423+432+439+457)/4=437.75户，以上三项未完成（泉委办〔2020〕1号）文件通知任务。

（二）帮扶资金标准普遍偏低。

计划生育“关爱女孩行动”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受财力影响，帮扶资金标准普遍偏低，对计生困难家庭居住条件改善有限，不能一次性彻底解决困难和问题，帮扶力度还不够。如安居工程由于受城市规划限制，对人均居住困难家庭没办法给予翻建，目前仅用于小规模的修缮。

（三）绩效目标合理性精准度不足

2020 年度安居、致富两项工程年目标各只设定 10 户，于 9 月底验收完毕后安居增补 8 户、致富增补 22 户，绩效目标合理性精准度不足，增补部分的资金全额由区财政统筹支出。

（四）补助标准对比大幅度下浮。

安居工程 2019 年度标准每户 1 万元整，2020 年度 0.50 万元；致富工程 2019 年度标准每户 0.50 万元，2020 年度 0.30 万元，连续两个年度补助标准对比大幅度下浮，对困难群体居住环境改善、致富创业能力提升力度减弱，影响项目绩效目标落实。

五、意见建议

（一）加强绩效目标监控。

（1）根据绩效预算绩效目标设置，落实过程监控，增强政策、文件、制度执行有效性，加强对加强对预算执行进度、目标落实的监控；

（2）项目实施主体以及相关工作人员根据责任分工目标的具体落实负责，做好项目的管理工作。

（3）提高相关人员对项目实施要求的认识，全面清晰了解项目进程，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4）财政部门、项目主管单位加强日常监督、监控，通过数据信息分析、信息系统预警、实地核查等方式实施监控，及时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落实。

（二）提升帮扶力度，提升帮扶标准。

采取多渠道对女孩及其家庭进行帮扶，提高女孩及其家庭的经济水平，提升女孩及其家庭的生活幸福感。建议今后逐步提高计划生育“关爱女孩行动”项目帮扶标准，有关部门对居住困难计划生育家庭批准翻建，彻底改善困难群体的居住环境。

（三）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学习。

设定项目绩效目标时，在往年的基础上，结合绩效年度实际情况，合理、科学的设置绩效目标，提高目标设置精准度，避免在绩效实施过程中大幅调整，以利于财政资金更合理安排，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四）采取措施，避免补助标准下浮过大

（1）合理规划、做好关爱女孩补助资金预算；

（2）因地制宜、因人而异制定帮扶补助标准和措施。如分批次进行、参考家庭综合收入因素进行补助，以减轻财政压力，避免补助标准下浮过大；

（3）开展“关爱女孩”公益活动，吸引有爱心的企业、团体和个人提供就业、学习帮扶，鼓励为“关爱女孩”工程进行捐资，并专款专用；

（4）加强宣传，营造关爱女孩的良好社会氛围。在人口集中区域、

繁华商圈，制作关爱女孩的海报、宣传标语、宣传画、广告牌、宣传栏等，营造全社会营造关爱女孩的氛围。

（五）树立绩效理念、强化目标管理。

树立绩效意识，强化绩效理念。树牢财政预算资金绩效管理理念，充分了解项目分析项目，细化、量化项目目标。主要措施有：

①由财政部门或各预算部门单位定期组织开展由业务科室部门、财务人员共同参与的预算绩效管理知识培训，已提高部门单位绩效目标填报的规范性、科学性和合理性；

②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管理体系。前置事后评价工作，即增加事前评估、事中运行监控，在预算编制、执行过程就融入绩效管理理念，高效分配财政资源、确保绩效目标实现。

报告正文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背景

计划生育“关爱女孩行动”项目是根据丰泽区委、区政府《关于实施“关爱-亲情-保障”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的意见》泉丰委〔2006〕综54号）设立的，由丰泽区卫健局、丰泽区计生协会共同负责的一项区为民办实事项目。“关爱女孩行动”包括五项工程：安居工程、成才工程、幸福（致富）工程、亲情工程、保障工程，主要是对计生低保困难家庭、住房特困户、原农村二女绝育家庭和遵守计划生育政策的家庭提供发展生产、解决高中及高等教育学费、改善住房条件、提高生活质量等方面的帮助。

2、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2020年度泉州市丰泽区关爱女孩行动由丰泽区卫健局和计生协会共同负责管理和实施（其中亲情、保障工程由卫健局负责管理和实施；致富、安居、成才工程由计生协会负责管理和实施）。丰泽区卫健局具体负责项目实施工作的是卫健局内设的家庭发展与老龄健康股；计生协会具体负责项目实施工作的是计生协会内设的组织项目股。

卫健局内设的家庭发展与老龄健康股现有在岗职工4人，其中在编职工4人、聘用0人。主要职责是：承担人口监测预警工作，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贯彻落实生育政策。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落实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制度。承担流动人口卫生健康和计划生育服务

管理工作。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老龄化的政策措施，负责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组织拟订医养结合的政策、规范并组织实施，建立和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组织开展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服务工作。计生协会内设的组织项目股现有在岗职工2人，其中在编职工2人、聘用0人。主要职责是：通知街道、社区对五项工程潜在申请对象进行摸底；收集并与卫健局一同审核申请对象的材料；安居、幸福（致富）工程的现场核查和评估验收；收集整理安居、幸福（致富）工程的前后对比照片。

3、立项依据

（1）《中共泉州市委办、市府办关于下达2020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责任分解的通知》（泉委办〔2020〕1号）。

（2）《中共泉州市丰泽区委、丰泽区人民政府关于实施“关爱—亲情—保障”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的意见》（泉丰委〔2006〕综54号）。

（3）《中共泉州市丰泽区委 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政府关于在全面两孩政策环境下进一步加强计生协会工作的实施意见》（泉丰委〔2017〕33号）

（4）《关于实施2020年度计生“安居”工程的通知》（泉丰人口领办〔2020〕2号）。

（5）《关于做好2020年度原农村“二女户”（含独女户）和计生低保户成才工程摸底上报工作的通知》（泉丰计生〔2020〕9号）。

（6）《关于开展对2020年增补的计生“安居工程”、“幸福（致富）工程”项目核查的通知》(泉丰政卫健〔2020〕171号)。

4、总体绩效目标

帮扶部分家庭脱贫致富或改善居住条件、提高生活满意度，有效改善受帮扶家庭在居住、生活、收入的状况。有利于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持续健康开展，有利于社会的稳定和安定。

（二）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丰泽区关爱女孩五项工程（安居、成才、幸福、亲情、保障）项目实施如下：

①安居工程：2020 年 3 月 23 日泉州市丰泽区人口和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发文《关于实施 2020 年度计生“安居”工程的通知》（泉丰人口领办〔2020〕2 号），经区卫生健康局、区计生协会的前期调查核实，暂定 2020 年度计生安居工程 11 户；2020 年 10 月 29 日泉州市丰泽区卫生健康局、泉州市丰泽区计划生育协会联合发文《关于开展对 2020 年增补的计生“安居工程”、“幸福（致富）工程”项目核查的通知》（泉丰政卫健〔2020〕171 号），拟对本年度的计生“安居工程”、“幸福（致富）工程”项目进行增补 8 户。

根据《关于开展对计生“安居”工程、“幸福（致富）”工程项目验收评估的通知》（泉丰政卫计〔2020〕148 号）的文件精神，区卫健局、区计生协会组织相关街道和社区先后两次实地查看修缮情况。按照精准帮扶的原则，经验收，确定今年“安居”工程帮扶受助对象 18 户，每户补助 5000.00 元，“安居”工程帮扶款 9.00 万元，资金由区财政全额负担。泉州市丰泽区卫生健康局 泉州市丰泽区计划生育协会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发文《关于 2020 年度计生“安居”工程拨款的通知》（泉丰政卫健〔2020〕

196号）。

②幸福工程：2020年3月23日泉州市丰泽区人口和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发文《关于实施2020年度“致富（幸福）”工程的通知》（泉丰人口领办〔2020〕1号）。确定2020年致富工程暨第十八期幸福工程杜婉肥等10户，每户补助资金3000.00元（其中区财政2000.00元/户，街道1000.00元/户），区财政补助资金合计20000.00元。2020年4月相关补助资金已下拨到相应社区、街道。社区、街道于2020年9月发放到相应的各个受益者。

③成才工程：2020年9月18日泉州市丰泽区计划生育协会发文《关于做2020年度原农村“二女户”（含独女户）和计生低保户成才工程摸底上报工作的通知》（泉丰计生协〔2020〕9号），对常住本区实行计划生育的原农村二女绝育户家庭和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独女家庭（简称“计生纯女户”）、计生困难家庭（包括列入最低生活保障的计生困难家庭，简称“低保计生户”）列为成才工程帮扶对象，相关的摸底确认工作应于2020年9月30日前完成。

（a）对原农村计生二女（含独女）户和“低保计生户”的子女，当年考上大专的，一次性奖励2000.00元；当年考上本科的，一次性奖励3000.00元。

（b）对计生“低保”户的子女，当年考上高中的，一次性奖励3000.00元。

由于不同录取批次录取通知书发放时间不一，于2020年9月30日完成首批补助人员确认41名，补助金额109000.00元，于2020年10月12

日完成第二批补助人员确认53人，补助金额133000.00元；两批次共补助人员94名，金额242000.00元。区卫健局已于2020年10月23日，将相应资金转入工行代发账户。

④保障工程：2020年度保障工程支出金额合计1329.5537万元，各项明细如下：

城镇奖扶：4416人（其中低保31人），每人每年帮扶0.24万元，低保每人每年帮扶0.36万元，共1063.56万元。2020年度城镇奖扶资金已于2020年9月1日将资金划拨至代发工资户，由银行代发转至各受助个人。

贡献奖扶：312人，每人每年帮扶0.072万元，共22.464万元，2020年度贡献奖扶资金已于2020年9月1日将资金划拨至代发工资户，由银行代发转至各受助个人。

原农村二女奖扶：847人（其中低保15人），每人每年0.24万元，低保每人每年0.36万元，共205.08万元，2020年度原农村二女奖扶资金已于2020年9月1日将资金划拨至代发工资户，由银行代发转至各受助个人。

计生低保：第一季度:423人，计90648.00元；第二季度432人，计92880.00元；第三季度:439人，计94104.00元；第四季度457人，计106865.00元。年度合计38.4497万元，各季度资金于下季度初发放，2020年第四季度资金于2021年元月发放。

⑤亲情工程：春节慰问计生特殊家庭187人，每人3000.00元（其中失独家庭市、区、街道各1000.00元，伤残家庭区2000.00元，街道1000.00

元）共56.10万元，其中市、区资金于2020年1月19日下拨38.58万元；慰问计生困难家庭141人，每人800.00元，共11.28万元；母亲节慰问贫困母亲79人，每人800.00元，共6.32万元，相应资金于2020年5月21日拨付。亲情工程资金合计73.70万元。

（三）资金管理情况

1、资金投入

2020年丰泽区关爱女孩五项工程（安居、成才、幸福、亲情、保障）项目市、区、街道共投入资金1438.87万元，其中上级下拨514.66万元，区财政下拨903.61万元，街道投入20.60万元。

2、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实际申请资金903.61万元，财政实际支付903.61万元。详见如下表1：

表1 2020年度泉州市丰泽区关爱女孩“五项工程”行动补助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资金用途	预算金额	财政资金下达金额	资金请示或批复文号	资金下拨/支出金额	备注
关爱女孩五项工程	903.61	903.61	泉丰财指标〔2020〕223号、369号、422号等	903.61	由国库支付给项目实施部门后支付

（四）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中共泉州市委办、市府办关于下达2020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责任分解的通知（泉委办〔2020〕1号）文件精神，全面推动贯彻落实计生基本国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与家庭和谐幸福，致力建设产业高端化、功能完善化、环境生态化、生活品质化的现代化城市核心区。

计划生育“关爱女孩行动”项目是根据丰泽区委、区政府《关于实施“关爱-亲情-保障”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的意见》（泉丰委〔2006〕综54号）设立的，由丰泽区卫健局、丰泽区计生协会共同负责的一项区为民办实事项目。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绩效管理是政府改革的重要方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建设效能、责任和廉洁政府的重要手段。为客观评价2020年度泉州市丰泽区关爱女孩“五项工程”行动的项目绩效，在2020年度泉州市丰泽区关爱女孩“五项工程”行动绩效自评的基础上，结合项目特点，制定2020年度泉州市丰泽区关爱女孩“五项工程”行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运用科学、规范的评价方法，客观地对项目进行综合性评价，剖析资本市场和金融业相关扶持政策专项支出在预算、管理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探究其可能的原因，最后提出相应的解决对策。通过绩效评价，在项目资金管理中引入绩效管理理念，规范管理方式，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同时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进一步提升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效益和政府公共服务水平，为领导科学决策提供确实有力的依据。

（二）评价对象及范围

评价对象为2020年度泉州市丰泽区关爱女孩“五项工程”行动专项资金，涉及区级财政资金903.61万元。

评价范围为实施单位围绕绩效目标所实施的各项活动，包括绩效目标

的设定、资金投入和使用、采取措施以及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和效果等。

（三）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4、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

5、《中共福建省委 福建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闽委发〔2019〕5号）；

6、《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使用指南的通知》（闽财绩〔2012〕13号）；

7、《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福建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闽财绩〔2015〕4号）；

8、《中共泉州市委办公室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泉委办发〔2019〕42号）；

9、《中共泉州市委办、市府办关于下达2020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责任分解的通知》（泉委办〔2020〕1号）；

10、《中共泉州市丰泽区委、丰泽区人民政府关于实施“关爱—亲情—保障”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的意见》（泉丰委〔2006〕综54号）；

11、《中共泉州市丰泽区委 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政府关于在全面两孩政策环境下进一步加强计生协会工作的实施意见》（泉丰委〔2017〕33号）；

12、《关于实施2020年度计生“安居”工程的通知》（泉丰人口领办〔2020〕2号）；

13、《关于做好2020年度原农村“二女户”（含独女户）和计生低保户成才工程摸底上报工作的通知》（泉丰计生〔2020〕9号）；

14、《关于开展对2020年增补的计生“安居工程”、“幸福（致富）工程”项目核查的通知》(泉丰政卫健〔2020〕171号)；

15、《泉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委托第三方参与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泉财预(2017)228号〕。

（四）评价原则和评价指标体系

1、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遵循以下原则：

（1）相关性原则。选定的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群众满意度等。

（5）经济性原则。指标体系通俗易懂。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总体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的相关规定设计，在不改变“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的一级和二级指标内容和权重的前提下，结合项目实际对三级指标进行细化和调整，并采用层次分析法，结合以往经验确定三级指标的权重。另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项目绩效目标及管理办法确定绩效评价标准。

（2）指标体系

评价工作组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的要求，依据上述原则，围绕过程、产出和效益三个方面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以及评分标准和分值。指标体系共设置3个一级指标、9个二级指标、26个三级指标。指标体系设定满分100分，其中：“过程”40分，主要体现项目的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方面的情况；“产出”25分，主要体现项目产出数量和产出质量；“效益”35分，主要体现项目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基于外部独立评价的特点和要求，指标设置和评分标准力求可行性、客观性、科学性与简明性。绩效指标体系如下表2：

表2 2020年度泉州市丰泽区关爱女孩“五项工程”行动绩效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或评分标准	满分
过程（40分）	绩效目标管理（10分）	相关性	绩效目标的设定与项目实施的总体目标和内容关系密切，能实现项目立项的目的。个别目标不满足相关性的，扣0.5分；部分目标不满足相关性的，扣1分，绝大部分或全部目标不满足相关性的，不得分。	2
		可计量性	绩效目标全部可以量化计量的，不扣分。个别目标未量化的，扣1分，部分目标未量化的，扣1.5分，大部分或全部目标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或评分标准	满分
			未量化的，不得分。	
		合理性	绩效目标值的设定应具有一定的挑战性，且经过有效管理、努力争取可以实现。个别目标值不合理的，扣 1 分，部分目标值不合理的，扣 1.5 分，大部分或全部目标不合理的，不得分。	2
		明确性	绩效目标设定明确清晰，不存在歧义，容易理解。个别目标不明确的，扣 1 分，部分目标值不明确的，扣 1.5 分，大部分或全部目标不明确的，不得分。	2
		立项规范性	立项程序合规，资料齐全。立项程序不规范或未经立项的，扣 2 分，资料不齐全的，扣 1 分。	2
	保障机制管理（9分）	预算合理性	预算制定标准合理，方法科学，预算金额符合项目实际资金需求。预算制定无合理标准的，扣 1 分，预算金额计算方法不合理不科学的，扣 1 分，预算金额与项目实际资金需求偏差较大的（20%及以上），扣 1 分。	3
		机构建设健全性	成立了项目实施管理的机构或组织，或安排了适当的科室负责，决策机构、执行机构、监督机构、应急机构齐全，分工合理。机构不健全的，扣 1 分，未成立项目实施机构的，不得分。	3
		人员保障充足性	项目实施单位、管理单位投入的人员数量、素质等方面足以满足项目实施的要求，能保证项目实施效果。项目实施实际投入人数占项目需要人数的比例低于 100%的，每 10%扣 1 分，不足 10%的，视同 10%，本项得分扣完为止。	3
	项目管理（9分）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包括决策、监控、考核等制度；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未制定管理制度的，扣 2 分，制度制定不完善的，扣 1 分。	3
		项目实施过程监控情况	对项目实施中，各责任单位的实施情况及时进行监控，对存在的问题能及时发现并纠正。未进行监控的不得分，监控不到位的，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 1-3 分。进行监控，对发现问题未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扣 1-2 分。	3
		业务管理制度落实情况	主要业务管理制度全部落实的，不扣分。部分未落实的，每一项制度未落实，扣 1 分。制度落实效果不佳的，扣 1 分。	3
	资金管理（12分）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制度；②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未制定管理制度的，扣 2 分，制度制定不完善的，扣 1 分，制度不合规的，扣 1 分。	3
		资金支付及时性	资金支付严格按照文件和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及时、足额支付，不存在延迟付款现象。未及时、足额支付的，根据延迟情况，扣 1-3 分，未按照规定的方式付款的，扣 1-2 分。	3
		预算执行率	项目资金实际使用金额占预算金额（或财政下达金额）的比例。预算执行率偏离 100%的，每偏离 5%，扣 1 分，不足 5%的，视同 5%。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或评分标准	满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资金的使用符合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存在违规、超范围支出的，扣 2-4 分，支出手续不完善的，扣 1-2 分。	3
产出（25 分）	产出数量（10 分）	实现补助人数	中共泉州市委办、市府办关于下达 2020 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责任分解的通知（泉委办〔2020〕1 号）安居 18 户，成才 140 人，致富 34 户，城镇奖扶 4416 人，农村奖扶 847 人，贡奖 312 人，节日慰问计生困难家庭 141 人，特殊家庭 187 人，计生低保 450 人，全部达到目标人数，不扣分，每一项未达到补助人数，扣 0.5 分，至本项不得分。	5
		补助发放金额	以不同项目所占权数综合计算实际发放补助金额完成率，按有关文件下达补助资金，完成全部补助资金不扣分，每下降 2%，扣 1 分，至本项不得分。	5
	产出质量（10 分）	补助发放到位率	以文件下达通知为标准，以不同项目所占权数综合计算补助发放到位率，综合到位率达 100%，不扣分，每降 1%，扣 1 分，至本项不得分。	5
		资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以文件下达通知为标准，以不同项目所占权数综合计算补助发放完成情况计算完成率，综合完成率达 100%，不扣分，每降 1%，扣 1 分，至本项不得分。	5
	产出时效（5 分）	补助发放及时率	以文件下达通知为标准，以不同项目所占权数综合计算补助发放及时率，综合及时率达 100%，不扣分，每降 1%，扣 1 分，至本项不得分。	5
效益（35 分）	可持续影响目标（10 分）	补助金额水平增长	对比当年度与上年度每项工程的补助标准，每一项按 1 分计，提高得 1 分，没提高或下降不得分。	5
		投入资金增长率	本年度投入资金与上年度对比，≥2%，满分；≥1.5%，扣 1 分；≥1%，扣 2 分；≥0.5%，扣 3 分；未增长，扣 4 分；下降，不得分。	5
	社会效益（14 分）	关爱女孩计生政策宣传普及率	根据满意度调查数据统计，≥98%，满分；≥95%，扣 2 分；≥90%，扣 3 分；≥85%，扣 5 分；≥80%，扣 6 分；<80%，不得分。	7
		生活幸福满意度	根据满意度调查数据统计，≥95%，满分；≥90%，扣 1 分；85%，扣 1.5 分；≥80%，扣 2 分；≥75%，扣 3 分；≥70%，扣 5 分；<70%，不得分。	7
	服务对象满意度（11 分）	受益群体满意度	根据满意度调查数据统计，≥98%，满分；≥95%，扣 0.5 分；≥90%，扣 1 分；≥85%，扣 1.5 分；≥80%，扣 3 分；≥75%，扣 5 分；<70%，不得分。	6
		收到投诉件	收到投诉件，0 件，得分，有投诉不得分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或评分标准	满分
合计				100

（3）绩效级次

评价结果包括综合评分和评级，分为四个等级：

高于或等于90（含）的为“优”；

80分（含）～90分的为“良”；

60分（含）～80分的为“合格”；

低于60分的为“不合格”。

（五）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1、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有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坚持定量优先、简便有效的原则。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具体评价方法，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进行绩效评价。本次评价过程中采用的方法有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专家）评判法。

2、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是指衡量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的参考、依据和尺度。绩效评价标准具体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以及其他经财政部门确认的标准，本次评价主要使用计划标准与历史标准。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绩效评价相关规定，我中心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运用科学、合理的

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方法，对丰泽区关爱女孩五项工程（安居、成才、幸福、亲情、保障）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分析和评判，查找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按时提交绩效评价报告。为此，我中心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在前期做了大量的准备工作。

1、前期准备

（1）成立评价工作组。根据委托方要求及项目情况成立评价工作组。

（2）开展前期调研。通过调研等方式了解被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业务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充分了解项目立项的政治、经济、社会背景和法律法规、政策依据，以及项目立项时间、预算批复单位、项目具体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计划完成时间及资金投入与使用情况等因素，为编制评价方案奠定基础。其次，制定评价表格。我中心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根据工作需求制定现场评价工作底稿、实地调研记录表、评价意见表等相关表格。

2、非现场评价

对所收集的丰泽区关爱女孩五项工程（安居、成才、幸福、亲情、保障）项目的相关资料，仔细查阅、研究，设置调查问卷等。

3、现场评价

为保证绩效评价数据的真实、完整，我中心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先后多次到丰泽区卫健局和计生协会进行现场核查问询。对项目的档案资料进行现场核查和问询，保证原始数据的真实性，通过对项目具体开展情况检查，进一步核实了项目的完成程度和完成质量，确保评价结果的客观性。评价

内容主要包括：

①听取情况介绍。我中心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与丰泽区卫健局和计生协会的业务科室人员和财务科室人员进行面对面会谈了解情况，听取相关人员对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及完成程度、管理制度建立及落实、预算编制及支出执行、财务管理、合同签订、人员管理、项目产出和效益等情况的介绍。

②资料核查。我中心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现场查看丰泽区卫健局和计生协会局提供的相关政策性文件，对项目立项的规范性进行评价，并提供了项目立项相关资料、财务到账及支出凭证等过程资料，对项目的过程指标进行评价。

③社会调查。对需要进行社会调查的项目，按照社会调查方案，通过访谈、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对丰泽区卫健局和计生协会的工作人员和丰泽区的居民进行问卷调查，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和利益相关方满意度。

4、分析评价

我中心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以丰泽区卫健局和计生协会提供的档案资料、现场收集资料、访谈记录和调查问卷等相关资料为基础，对项目进行分析评价，形成评价结果。

5、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①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根据对被评价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和各种公开数据资料及进行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的基础上，对项目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形成绩效评价结果。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②评价报告初稿论证

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分别报送委托单位丰泽区财政局和被评价单位丰泽区卫健局和计生协会征求意见，根据丰泽区卫健局和计生协会回复的“初稿送审意见”、丰泽区卫健局和计生协会以及各相关单位所回复的“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反馈情况表”进一步核实补充资料、修改完善评价报告。

③组织专家评审。完成《评价报告》修订稿后，我所组织外部专家对报告进行专家评审，根据“专家评审意见表”意见对报告进行再次优化；

④提交绩效评价报告。根据各方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优化完善定稿后，对评价报告装订成册，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评价报告终稿。

三、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经过数据采集、书面资料审查、实地调研、社会调查和分析研究等必要的绩效评价程序，并结合单位情况，在梳理、分析、研究评价数据资料的基础上，根据材料评价及现场评价取得的信息，评价小组编制的关爱女孩五项工程项目的评分标准，对关爱女孩五项工程项目从项目过程、产出、效益三个方面进行评价，总体绩效评价得分83.00分，总体评价等级为“良”。具体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3：

表3 2020年度泉州市丰泽区关爱女孩“五项工程”行动绩效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或评分标准	满分	评价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或评分标准	满分	评价得分
过程（40分）	绩效目标管理（10分）	相关性	绩效目标的设定与项目实施的总体目标和内容关系密切，能实现项目立项的目的。个别目标不满足相关性的，扣0.5分；部分目标不满足相关性的，扣1分，绝大部分或全部目标不满足相关性的，不得分。	2	2
		可计量性	绩效目标全部可以量化计量的，不扣分。个别目标未量化的，扣1分，部分目标未量化的，扣1.5分，大部分或全部目标未量化的，不得分。	2	1
		合理性	绩效目标值的设定应具有一定的挑战性，且经过有效管理、努力争取可以实现。个别目标值不合理的，扣1分，部分目标值不合理的，扣1.5分，大部分或全部目标不合理的，不得分。	2	1.5
		明确性	绩效目标设定明确清晰，不存在歧义，容易理解。个别目标不明确的，扣1分，部分目标值不明确的，扣1.5分，大部分或全部目标不明确的，不得分。	2	2
		立项规范性	立项程序合规，资料齐全。立项程序不规范或未经立项的，扣2分，资料不齐全的，扣1分。	2	2
	保障机制管理（9分）	预算合理性	预算制定标准合理，方法科学，预算金额符合项目实际资金需求。预算制定无合理标准的，扣1分，预算金额计算方法不合理不科学的，扣1分，预算金额与项目实际资金需求偏差较大的（20%及以上），扣1分。	3	2
		机构建设健全性	成立了项目实施管理的机构或组织，或安排了适当的科室负责，决策机构、执行机构、监督机构、应急机构齐全，分工合理。机构不健全的，扣1分，未成立项目实施机构的，不得分。	3	3
		人员保障充足性	项目实施单位、管理单位投入的人员数量、素质等方面足以满足项目实施的要求，能保证项目实施效果。项目实施实际投入人数占项目需要人数的比例低于100%的，每10%扣1分，不足10%的，视同10%，本项得分扣完为止。	3	3
	项目管理（9分）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包括决策、监控、考核等制度；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未制定管理制度的，扣2分，制度制定不完善的，扣1分。	3	2
		项目实施过程监控情况	对项目实施中，各责任单位的实施情况及时进行监控，对存在的问题能及时发现并纠正。未进行监控的不得分，监控不到位的，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1-3分。进行监控，对发现问题未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扣1-2分。	3	3
		业务管理制度落实情况	主要业务管理制度全部落实的，不扣分。部分未落实的，每一项制度未落实，扣1分。制度落实效果不佳的，扣1分。	3	3
	资金管理（12分）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制度；②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未制定管理制度的，扣2分，制度制定不完善的，扣1分，制度不合规的，扣1分。	3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或评分标准	满分	评价得分
		资金支付及时性	资金支付严格按照文件和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及时、足额支付，不存在延迟付款现象。未及时、足额支付的，根据延迟情况，扣 1-3 分，未按照规定的方式付款的，扣 1-2 分。	3	3
		预算执行率	项目资金实际使用金额占预算金额（或财政下达金额）的比例。预算执行率偏离 100%的，每偏离 5%，扣 1 分，不足 5%的，视同 5%。	3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资金的使用符合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存在违规、超范围支出的，扣 2-4 分，支出手续不完善的，扣 1-2 分。	3	3
产出（25 分）	产出数量（10 分）	实现补助人数	中共泉州市委办、市府办关于下达 2020 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责任分解的通知（泉委办〔2020〕1 号）安居 18 户，成才 140 人，敬窗 34 户，城镇奖扶 4416 人，农村奖扶 847 人，贡奖 312 人，节日慰问计生困难家庭 141 人，特殊家庭 187 人，计生低保 450 人，全部达到目标人数，不扣分，每一项未达到补助人数，扣 0.5 分，至本项不得分。	5	2
		补助发放金额	以不同项目所占权数综合计算实际发放补助金额完成率，按有关文件下达补助资金，完成全部补助资金不扣分，每下降 2%，扣 1 分，至本项不得分。	5	5
	产出质量（10 分）	补助发放到位率	以文件下达通知为标准，以不同项目所占权数综合计算补助发放到位率，综合到位率达 100%，不扣分，每降 1%，扣 1 分，至本项不得分。	5	5
		资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以文件下达通知为标准，以不同项目所占权数综合计算补助发放完成情况计算完成率，综合完成率达 100%，不扣分，每降 1%，扣 1 分，至本项不得分。	5	5
	产出时效（5 分）	补助发放及时率	以文件下达通知为标准，以不同项目所占权数综合计算补助发放及时率，综合及时率达 100%，不扣分，每降 1%，扣 1 分，至本项不得分。	5	5
效益（35 分）	可持续影响目标（10 分）	补助金额水平增长	对比当年度与上年度每项工程的补助标准，每一项按 1 分计，提高得 1 分，没提高或下降不得分。	5	3
		投入资金增长率	本年度投入资金与上年度对比，≥2%，满分；≥1.5%，扣 1 分；≥1%，扣 2 分；≥0.5%，扣 3 分；未增长，扣 4 分；下降，不得分。	5	3
	社会效益（14 分）	关爱女孩计生政策宣传普及率	根据满意度调查数据统计，≥98%，满分；≥95%，扣 2 分；≥90%，扣 3 分；≥85%，扣 5 分；≥80%，扣 6 分；<80%，不得分。	7	7
		生活幸福满意度	根据满意度调查数据统计，≥95%，满分；≥90%，扣 1 分；85%，扣 1.5 分；≥80%，扣 2 分；≥75%，扣 3 分；≥70%，扣 5 分；<70%，不得分。	7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或评分标准	满分	评价得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11分）	受益群体满意度	根据满意度调查数据统计，≥98%,满分；≥95%，扣0.5分；≥90%，扣1分；≥85%，扣1.5分；≥80%，扣3分；≥75%，扣5分；<70%，不得分。	6	4.5
		收到投诉件	收到投诉件，0件，得分，有投诉不得分	5	5
合计				100	83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项目过程指标

项目过程指标满分40分，得分34.50分，得分率86.25%。包括项目绩效目标、保障机制管理、项目管理和资金管理四项二级指标。

（1）绩效目标

该二级指标满分10分，得分8.50分，得分率85.00%o主要包括相关性、可计量性、合理性、明确性和项目立项规范性五个三级指标。

①相关性

该项指标满分2分，得分2分，得分率100.00%。关爱女孩五项工程绩效目标的设定与项目实施的总体目标和内容关系密切，能实现项目立项的目的。

②可计量性

该项指标满分2分，得分1分，得分率50.00%。关爱女孩五项工程绩效目标自评表的部分指标未量化，如“社会效益指标”，扣1分。

③合理性

该项指标满分2分，得分1.5分，得分率75.00%。2020年度安居、致富两项工程年初目标值设定为10户，于9月底验收完毕后安居增补8

户、致富增补 22 户，部分目标设定不准确，与实际偏离较大，扣 0.5 分。

④明确性

该项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00%。关爱女孩五项工程绩效目标设定明确清晰，不存在歧义，容易理解。

⑤立项规范性分析

该项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00%。关爱女孩五项工程立项程序合规，资料齐全。

（2）保障机制管理

该二级指标满分 9 分，得分 8 分，得分率 88.89%。主要包括预算合理性、机构建设健全性、人员保障充足性三个三级指标。

①预算合理性

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66.67%。预算部分不准确，2020 年度安居、致富两项工程年初目标值设定 10 户，于 9 月底验收完毕后安居增补 8 户、致富增补 22 户，扣 1 分。

②机构建设健全性

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00%。项目成立了关爱女孩五项工程管理中心，成立丰泽区关爱女孩五项工程工作领导小组，由区教育局局长担任组长，相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

③人员保障充足性

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00%。项目成立了丰泽区关爱女孩五项工程工作领导小组，由区教育局局长担任组长，相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配备了中心主任 1 人，副主任 2 人，各校也指定专人负责。

（3）项目管理

该二级指标满分 9 分，得分 8 分，得分率 88.89%。主要包括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项目实施过程监控情况、业务管理制度落实情况三个三级指标。

①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66.67%。丰泽区关爱女孩五项未能提供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包括决策、监控、考核等制度，扣 1 分。

②项目实施过程监控情况

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00%。经现场查看实施单位的财务资料及相关制度资料，项目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业务管理制度落实情况

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00%。经现场查看实施单位的财务资料及相关制度资料，项目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4）资金管理

该二级指标满分 12 分，得分 10 分，得分率 83.33%。主要包括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支付及时性、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四个三级指标。

①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性

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66.67%。丰泽区关爱女孩五项

工程未能提供相应的资金管理制度，扣 1 分。

②资金支付及时性

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00%。经现场查看实施单位的财务资料及相关制度资料，项目资金的拨付及时完整。

③预算执行率

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66.67%。经现场查看相关财务资料，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安居、致富两项工程年初预算只报 10 户，于 9 月底验收完毕后安居增补 8 户，增加资金 4.00 万元、致富增补 22 户，增加资金 6.00 万元，合计增加资金 10.00 万元，10/（903.61-10）*100%=1.12%。扣 1 分。

④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00%。经现场查看实施单位的财务资料及相关资料，项目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2、项目产出指标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满分 30 分，得分 22 分，得分率 73.33%。包括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指标三项二级指标。

（1）产出数量指标

该二级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7 分，得分率 70.00%。主要包括实现补助人数、补助发放金额两个三级指标。

①实现补助人数

该指标满分5分，得分2分，得分率40.00%。2020年度幸福工程完成32户，成才工程完成94人，城镇奖扶4416人，农村奖扶847人，贡奖312人，节日慰问计生困难家庭141人，特殊家庭187人，计生低保度年综合完成(423+432+439+457)/4=437.75户，其中三项工程未完成目标，为幸福工程目标34户、成才工程目标140人、计生低保目标450户，扣3分。

②补助发放金额

该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得分率100.00%。以《关于实施2020年度计生“安居”工程的通知》(泉丰人口领办〔2020〕2号)、《关于做好2020年度原农村“二女户”（含独女户）和计生低保户成才工程摸底上报工作的通知》（泉丰计生协〔2020〕9号）、《关于实施2020年度“致富（幸福）”工程的通知》（泉丰人口领办〔2020〕1号）等文件，经现场查看实施单位的财务资料及相关资料，至2020年12月31日，项目资金已全部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2）产出质量指标

该二级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得分率100.00%。主要包括补助发放到位率、资助资金发放完成率两个三级指标。

①补助发放到位率

该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得分率100.00%。经现场查看实施单位的财务资料及相关资料，至2020年12月31日，项目资金已全部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②资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该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得分率100.00%。经现场查看实施单位的财务资料及相关资料，至2020年12月31日，五项工程当年度累计拨付资金1418.289万元，其中安居工程9.00万元、成才工程24.20万元、幸福工程9.60万元、保障工程1301.789万元、亲情工程73.70万元（包括中央、省、市、区、街道各级资金）。

（3）产出时效指标

该二级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得分率100.00%。包括补助发放及时率一个三级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该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得分率100.00%。经现场查看实施单位的财务资料及相关资料，至2020年12月31日，项目资金已全部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项目效益指标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满分30分，得分26.50分，得分率88.33%。包括项可持续影响目标、社会效益目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三项二级指标。

（1）可持续影响目标指标

该二级指标满分10分，得分6分，得分率60.00%。主要包括补助金额水平增长、投入资金增长率两个三级指标。

①补助金额水平增长

该指标满分5分，得分3分，得分率60.00%。经现场查看实施单位的财务资料及相关资料，安居工程2019年度标准每户1万元，2020年度0.50万元;致富工程2019年度标准每户0.50万元,2020年度0.30万元。

以上两项补助标准比上年度下降，扣2分。

②投入资金增长率

该指标满分5分，得分3分，得分率60.00%。经现场查看实施单位的财务资料及相关资料，2020年度安居支出9.00万元、致富支出9.60万元、成才工程支出24.20万元此两项投入资金比上年2019年度安居支出28.00万元、致富支出17.00万元、成才工程支出72.80万元少，扣2分。

（2）社会效益目标指标

该二级指标满分14分，得分11分，得分率78.57%。主要包括关爱女孩计生政策宣传普及率、生活幸福满意度两个三级指标。

①关爱女孩计生政策宣传普及率

该指标满分7分，得分7分，得分率100.00%。经350例样本调查，“女儿能养老，女儿也是传后人，您觉得”调查结果：赞同98.29%，不赞同1.71%，不扣分。

②生活幸福满意度

该指标满分7分，得分4分，得分率57.14%。经350例样本调查，“您对您现在的生活现状满意吗”调查结果：满意78%，一般21.43%，不满意0.57%，扣3分。

（3）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指标

该二级指标满分11分，得分9.50分，得分率86.36%。主要包括受益群体满意度、收到投诉件两个三级指标。

①受益群体满意度

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4.50分，得分率75.00%。通过对受助群体进行网络调查，经350例样本调查，“关于政府实施关爱女孩五个项目的实施是否满意”调查结果：很满意86%，一般12.86%，不太满意0.86%，很不满意0.29%，扣1.50分。

②收到投诉件

该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得分率100.00%。经现场查看相关资料，2020年度泉州市丰泽区关爱女孩“五项工程”行动没有收到投诉件。

（三）非现场评价结果分析

我中心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丰泽区卫健局和计生协会提供的政策文件、相关制度、业务资料及财务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归纳总结，并按照指标体系结合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指标评价，对发放的调查问卷进行了分析总结。

（四）现场评价结果分析

本次评价组实地到丰泽区卫健局和计生协会询查、复核。

1、面对面听取情况介绍

我中心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与丰泽区卫健局和计生协会的业务科室人员和财务科室人员进行面对面会谈了解情况，听取相关人员对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及完成程度、管理制度建立及落实、预算编制及支出执行、财务管理、人员管理、项目产出和效益等情况的介绍。

2、资料核查

我中心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现场查看丰泽区卫健局和计生协会提供的相关政策性文件，对项目立项的规范性进行评价，实施单位（或被评价项

目单位）提供了项目绩效申报表、财务到账及支出凭证等过程资料，对项目的过程指标进行评价。

3、调查问卷

我中心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整理了调查问卷，对丰泽区关爱女孩五项工程（安居、成才、幸福、亲情、保障）项目的工作内容、目的、意义等情况进行了评价。

四、项目主要绩效

关爱女孩“五项工程”（安居、成才、幸福、亲情、保障）行动，是按照中央、省、市的政策和要求，由区卫健局和区计生协会共同组织实施的。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1325.07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0.00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0.00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903.61万元、其他资金421.46万元，相关资金已全部足额到位并支付。完成安居工程18户，幸福工程32户，成才工程94人，保障工程：城镇奖扶4416人（其中低保31人）、贡献奖扶312人、原农村二女奖扶847人（其中低保15人），计生低保：第一季度:423人、第二季度432人、第三季度:439人、第四季度457人，亲情工程：春节慰问计生特殊家庭187人、慰问计生困难家庭141人、母亲节慰问贫困母亲79人。

五、主要经验

1、项目资金预算

项目预算资金申报、审批符合相关程序要求，财政下拨资金及时到位。

2、强化项目运行机制

严格把关，确保资格确认准确无误。我中心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在“五项工程”帮扶对象确认和年审工作中，建立健全计划生育民生工作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资格确认、资金管理、资金发放以及社会监督“四权分离”的运行机制，坚持“本人申报、村级评议、乡级审核、县级确认、公开公示”的规范程序，做实做细政策宣传和摸底登记工作，做到不错不漏、应奖尽奖。严格按照《福建省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实施细则》和《福建省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特别扶助制度实施意见 》的要求和规定，在对象调查确认和年审中，严格把关，杜绝弄虚作假。对已确定的奖励扶助对象，按照省、市的要求，对每一个奖励扶助对象以个人为单位建立了规范的奖励扶助档案，进行了规范管理。

3、资金运行管理

资金管理由财政局主管，奖励扶助资金发放委托丰泽区工商银行按我局提供确认的名单及时足额发放到扶助对象的个人账户，不存在克扣、挪用、贪污、截留、抵扣、拖欠等违法违规行为。其他资金拨付各街道（社区），由街道（社区）负责发放。区级通过专项考核检查，督促各项资金按时足额发放给群众。

六、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文件落实有效性不足

《中共泉州市委办、市府办关于下达2020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责任分解的通知》（泉委办〔2020〕1号）安居18户，成才140人，

致富34户，城镇奖扶4416人，农村奖扶847人，贡奖312人，节日慰问计生困难家庭141人，特殊家庭187人，计生低保450人。2020年度幸福工程完成32户、成才工程完成94户、计生低保度年综合完成(423+432+439+457)/4=437.75户，以上三项未完成（泉委办〔2020〕1号）文件通知任务。

（二）帮扶资金标准普遍偏低

计划生育“关爱女孩行动”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受财力影响，帮扶资金标准普遍偏低，对计生困难家庭居住条件改善有限，不能一次性彻底解决困难和问题，帮扶力度还不够。如安居工程由于受城市规划限制，对人均居住困难家庭没办法给予翻建，目前仅用于小规模的修缮。

（三）绩效目标合理性精准度不足

2020年度安居、致富两项工程年目标各只设定10户，于9月底验收完毕后安居增补8户、致富增补22户，绩效目标合理性精准度不足，增补部分的资金全额由区财政统筹支出。

（四）补助标准对比大幅度下浮

安居工程2019年度标准每户1万元整，2020年度0.50万元；致富工程2019年度标准每户0.50万元，2020年度0.30万元，连续两个年度补助标准对比大幅度下浮，对困难群体居住环境改善、致富创业能力提升力度减弱，影响项目绩效目标落实。

七、意见建议

（一）加强绩效目标监控

（1）根据绩效预算绩效目标设置，落实过程监控，增强政策、文件、制度执行有效性，加强对加强对预算执行进度、目标落实的监控；

（2）项目实施主体以及相关工作人员根据责任分工目标的具体落实负责，做好项目的管理工作。

（3）提高相关人员对项目实施要求的认识，全面清晰了解项目进程，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4）财政部门、项目主管单位加强日常监督、监控，通过数据信息分析、信息系统预警、实地核查等方式实施监控，及时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落实。

（二）提升帮扶力度，提升帮扶标准

采取多渠道对女孩及其家庭进行帮扶，提高女孩及其家庭的经济水平，提升女孩及其家庭的生活幸福感。建议今后逐步提高计划生育“关爱女孩行动”项目帮扶标准，有关部门对居住困难计划生育家庭批准翻建，彻底改善困难群体的居住环境。

（三）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学习

设定项目绩效目标时，在往年的基础上，结合绩效年度实际情况，合理、科学的设置绩效目标，提高目标设置精准度，避免在绩效实施过程中大幅调整，以利于财政资金更合理安排，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四）采取措施，避免补助标准下浮过大

（1）合理规划、做好关爱女孩补助资金预算；

（2）因地制宜、因人而异制定帮扶补助标准和措施。如分批次进行、参考家庭综合收入因素进行补助，以减轻财政压力，避免补助标准下浮过大；

（3）开展“关爱女孩”公益活动，吸引有爱心的企业、团体和个人提供就业、学习帮扶，鼓励为“关爱女孩”工程进行捐资，并专款专用；

（4）加强宣传，营造关爱女孩的良好社会氛围。在人口集中区域、繁华商圈，制作关爱女孩的海报、宣传标语、宣传画、广告牌、宣传栏等，营造全社会营造关爱女孩的氛围。

八、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本绩效评价报告是在泉州市丰泽区财政局、丰泽区卫生健康局和泉州市丰泽区计划生育协会提供资料及回收的问卷统计数据基础上形成的。

2、本绩效评价报告仅供泉州市丰泽区财政局、丰泽区卫生健康局和泉州市丰泽区计划生育协会开展2020年度泉州市丰泽区关爱女孩“五项工程”行动绩效评价相关工作使用，不作他用。

九、附件说明

附件1　丰泽区关爱女孩行动绩效评价网络问卷调查报告

附件2　现场调研照片

附件3　绩效评价报告编制单位和主评人签章

附件4　绩效评价报告专家评审

附件5　泉州市招标咨询中心营业执照

附件 1 丰泽区关爱女孩行动绩效评价网络问卷调查报告

第 1 题　您的年龄？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 20 岁以下	10	2. 86%
B. 20～24 岁	14	4%
C. 25～44 岁	178	50. 86%
D. 45～65 岁	145	41. 43%
E. 65 以上	3	0. 8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50	

第 2 题　您的性别？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男	99	28. 29%
女	251	71. 71%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50	

第 3 题　婚姻状况：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未婚	46	13. 14%
已婚	290	82. 86%
其他	14	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50	

第 4 题　您本人受教育程度：（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初中及以下	53	15. 14%
高中	64	18. 29%
大专	121	34. 57%
本科	108	30. 86%

硕士及以上	4	1.1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50	

第 5 题　您所在工作单位的性质？（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机关或事业单位	42	12%
国有企业	3	0.86%
私营企业	19	5.43%
外资企业	0	0%
自由职业者	42	12%
其他	244	69.71%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50	

第 6 题　您对于政府实施关爱女孩五个项目的实施是否满意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很满意	301	86%
一般	45	12.86%
不太满意	3	0.86%
很不满意	1	0.29%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50	

第 7 题　女儿能养老，女儿也是传后人，您觉得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赞同	344	98.29%
不赞同	6	1.71%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50	

第 8 题　您对您现在的生活现状满意吗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满意	273	78%

一般	75	21.43%
不满意	2	0.5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50	

第 9 题　您的户籍（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农村	87	24.86%
城市	263	75.1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50	

第 10 题　您的家庭有几个孩在学校接受教育：（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1 个	171	48.86%
2 个	105	30%
3 个	2	0.57%
其他	72	20.5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50	

第 11 题　您家庭的孩子完成最高教育程度是：（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初中及以下	112	32%
高中	44	12.57%
大专	44	12.57%
本科	134	38.29%
硕士及以上	16	4.5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50	

第 12 题　关爱女孩五项工程的实施是否及时：（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及时	331	94.57%

不及时	19	5.43%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50	

第 13 题　请问您当前的住房属于哪种类型？（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廉租房	17	4.86%
经济适用房	50	14.29%
政策性租赁房	8	2.29%
非保障性住房（商品房、一般租赁房等）	122	34.86%
自建房	153	43.71%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50	

第 14 题　参加过哪些社会保障项目？（多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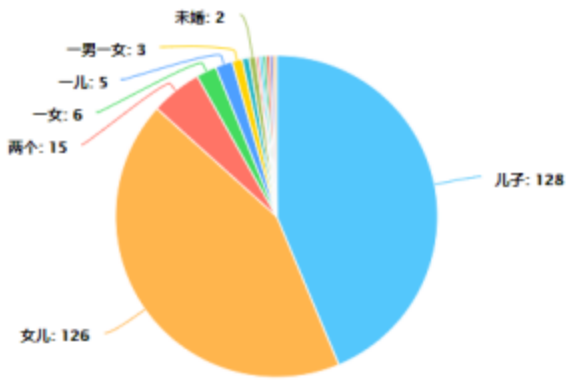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养老保险	304	86.86%
医疗保险	308	88%
失业保险	201	57.43%
工伤保险	195	55.71%
生育保险	176	50.29%
住房公积金	196	56%
社会救助（包括低保，廉租房等）	14	4%
其他补充性商业保险	26	7.43%
社会福利	13	3.71%
优抚安置	5	1.43%
以上均无	9	2.5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50	

第 15 题　您认为影响你生育意愿的主要因素是：（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经济与居住条件	234	66.86%
工作压力	156	44.57%
社会风气	41	11.71%
国家政策	89	25.43%
身体状况	78	22.29%
结婚时间（早婚或晚婚）	45	12.86%
其它	74	21.1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50	

第 16 题　请问您有几个儿子几个女儿？（未婚和未有孩子的请填 0）：
儿子　　女儿　　（填空题）



附件 2　现场调研照片






附件 3　绩效评价报告编制单位和主评人签章

项目名称：2020 年度泉州市丰泽区关爱女孩“五项工程”行动专项经费绩效评价

编制单位：

主 评 人：

日　　期：2021 年 12 月

附件 4　绩效评价报告专家评审

评审专家名单

序号	姓名	任职单位	职务	备注
1	汤晓冬	厦门理工学院	讲师	
2	蒋鹏飞	仰恩大学	会计系主任	

评审报告修改说明

本报告经评审专家评审后，编制单位根据评审意见进行了认真的修改。现将修改情况逐个列表说明如下：

序号	评审意见	修改情况
1	三级指标“投入补助资金对比”不准确，根据指标内容，应为“投入资金增长率”；“补助发放及时率”三级指标所属的二级指标应为“产出时效”。	已根据专家评审意见适当调整
2	“制度执行有效性不足”中描述的问题更像是产出数量未达标的问题。	
3	“帮扶资金普遍偏低”表述不准确，应为标准偏低。	
4	“补助标准对比大幅度下浮”仅列举现象，未对其影响进行分析论述。	
5	建议部分与问题的对应关系不是很清晰。	
6	评价方法与评分标准建议仅保留本报告中使用到的方法。	
7	关于“预算合理性”中扣分原因是因为预算制定有偏差，但属于有利的偏差，至少产生偏差的原因并未披露，建议披露具体原因，再根据原因决定是否扣分，否则可能对未来预算执行产生负面影响。	
8	效益指标单项分值较大，建议针对某个指标，除了关注现在指标数值的评价，还可以增加相应的横向对比，纵向对比作为评价的方法，也能够减少指标打分的主观性。	

泉州市招标咨询中心地方财政绩效评价所
《绩效评价报告》评审会专家意见表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2020年度丰泽区关爱女孩五项工程绩效评价</td><td>项目编号</td><td>泉招咨绩〔2021〕13-1号</td></tr>
<tr><td>委托单位</td><td colspan="2">泉州市丰泽区财政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泉州市丰泽区卫健局/计生协会</td></tr>
<tr><td>评审时间</td><td colspan="2">2021年12月10日</td><td>评审地点</td><td colspan="2">泉州市丰泽区东海大厦23层</td></tr>
<tr><td rowspan="3">评审专家</td><td>姓名</td><td>汤晓冬</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13950012668</td></tr>
<tr><td>工作单位及职务</td><td colspan="4">厦门理工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 讲师</td></tr>
<tr><td>职称或执业资格</td><td colspan="4">注册会计师 中级会计师</td></tr>
<tr><td rowspan="2">专家评审意见</td><td>评价报告优点</td><td colspan="4">评价报告不足及建议</td></tr>
<tr><td>1. 框架清晰，逻辑性较强。
2 立论依据为最新政策、法规，时效性较强。
3. 绩效评价采用"3E"评价方法，包括过程各环节与相关方式评价覆盖面相对较广。
4. 指标设计具有一定公系统性，打分标准具有较强的可操解性。</td><td colspan="4">1. 评价方法与指标中提到多种评价方法，但报告中主要采用的是比较法，专家评价法等，建议仅保留本报告中采用的方法。
2. 关于"预算合理性"中扣分原因是因为预算制定有偏差，但属于有利的偏差，至于产生偏差的原因并未披露，建议披露具体原因，再根据原因决定是否扣分，否则可能对未来预算执行产生负面影响。
3 效益指标单项分值较大，建议针对其个指标，除了关注现在指标数值的评价，还可以增加相关的横向对比，纵向对比作为评价的方法，也能够减少指标打分的主观性。</td></tr>
<tr><td>评审结论</td><td colspan="5">绩效评价报告质量：☑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td></tr>
<tr><td colspan="6">评审专家签名：汤晓冬</td></tr>
</table>

泉州市招标咨询中心地方财政绩效评价所
《绩效评价报告》评审会专家意见表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2020年度丰泽区关爱女孩五项工程绩效评价</td><td>项目编号</td><td>泉招咨绩〔2021〕13-1号</td></tr>
<tr><td>委托单位</td><td colspan="2">泉州市丰泽区财政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泉州市丰泽区卫健局/计生协会</td></tr>
<tr><td>评审时间</td><td colspan="2">2021年12月10日</td><td>评审地点</td><td colspan="2">泉州市丰泽区东海大厦23层</td></tr>
<tr><td rowspan="3">评审专家</td><td>姓名</td><td>蒋鹏飞</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15559120162</td></tr>
<tr><td>工作单位及职务</td><td colspan="4">仰恩大学 会计系主任</td></tr>
<tr><td>职称或执业资格</td><td colspan="4">注册会计师 税务师</td></tr>
<tr><td rowspan="2">专家评审意见</td><td>评价报告优点</td><td colspan="4">评价报告不足及建议</td></tr>
<tr><td>评价报告内容较为全面，指标设置合理，能反映项目实施的要求和内容。</td><td colspan="4">1. 正文第五、六、七、八部分未设置二级标题。
2. 第32页，三级指标“投入补助资金对比”不准确，根据指标内容，应为“投入资金增长率”；“补助发放及时率”三级指标所属的二级指标应为“产出时效”
3. 第42页，“2、制度执行有效性不足。”中描述的问题更像是产出数量未达标的问题。
4. 问题“3、帮扶资金普遍偏低。”表述不准确，应为标准偏低
5. 问题“5、补助标准对比大幅度下浮”仅列举现象，未对其影响进行分析论述
6. 问题“1、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可量化。”可改为未量化。
7. 建议部分与问题的对应关系不是很清晰。</td></tr>
<tr><td>评审结论</td><td colspan="5">绩效评价报告质量：☐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td></tr>
<tr><td colspan="6">评审专家签名：</td></tr>
</table>

附件5　泉州市招标咨询中心营业执照



泉州市招标咨询中心地址、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泉州市招标咨询中心有限公司（地方财政绩效评价所）

地　　址：泉州市丰泽区海星街100号行政服务中心东海大厦B幢23层

总　　机：0595-28161888

联 系 人：赖桥泉 13959913150　陈燕敏 18396531451

邮　　箱：qzzbzxzx@163.com

网　　址：www.fujianbid.com